

澎湃新闻记者 胡志挺

6月29日，浙江温州银保监分局披露的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显示，中国邮储银行温州市分行因以贷吸存、未按项目进度发放房地产开发贷款、固定资产贷款资金变相被用于缴纳土地出让金、个人信贷资金违规流入房开公司账户等违法违规案由，被罚款130万元。上述罚单的落款时间为2022年6月22日。

近段时间，浙江多地银保监分局严查涉房贷款，并开出了不少罚单。

3月17日，温州监管分局披露的罚单显示，龙湾农商银行存在违规以“过桥贷款”形式变相收费、财务会计信息不真实、投资入股企业整改不到位、违规保管客户已签字的空白业务凭证、个人贷款资金违规流入房地产市场、流动资金贷款资金违规流入房地产市场、以贷收息掩盖信贷资产质量真实性等违法违规行为，被罚款265万元，相关责任人被警告。

3月31日，嘉兴银保监分局披露的罚单显示，工商银行嘉兴分行因贷款“三查”不到位，个人信贷资金被挪用于房地产企业；贷款“三查”不到位，个人信贷资金被挪用于购房；贷款“三查”不到位，个人信贷资金被挪用于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；违规为地方政府购买服务提供融资等，被罚120万元。

4月11日，农业银行舟山分行因房地产开发贷款未按进度放款；向主体结构未封顶的楼盘发放按揭贷款；贷款管理不审慎，线上经营性贷款被挪用购买理财产品；贷款管理不审慎，线上经营性贷款被挪用于购买商品房的；项目资本金审核不到位，在借款人同比例的项目资本金到位前发放贷款等，被罚145万元，相关责任人被警告。

责任编辑：郑景昕 图片编辑：沈轲

校对：栾梦